

证券代码：873328

证券简称：威锐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上海威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 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现场地点：公司会议室。

#### 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表决。

#### 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11日上午9:00。

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328	威锐股份	2026年5月6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拟聘请上海浦深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参与见证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202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2	《2025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	√
3	《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	√
4	《2025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	√
5	《2025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	√
6	《2026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	√

7	《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	√
8	《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	√
9	《关于因权益分派拟修订<公司章程>》的议案	√
10	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6 年授信额度及项目贷款》的议案	√

议案 1：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。

议案 2：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。

议案 3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、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。

议案 4：根据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报表数据，编制了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议案 5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2025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。

议案 6：结合 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以及公司 2026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预测，编制了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议案 7：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。

议案 8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

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。

议案 9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因权益分派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。

议案 10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 2026 年授信额度及项目贷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2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9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8），回避表决股东为（孟新春、林莉、孟新辉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请出席会议的人员于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前往会议地点签到登记；
- 2、全体股东可以亲自出席，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；
- 3、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（身份证、护照）；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委托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、自然人股东的身份证明（身份证、护照）及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。
- 4、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法定代表人应出示身份证明文件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；委托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明、由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签字和法人股东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。
- 5、与会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需准备个人身份证复印件（正反面），并于复印件上留个人签名样本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1 日上午 8:30-9: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唐少俊，联系电话：021-64140831；  
联系地址：上海市松江区中心路 1158 号漕河泾科技绿洲 21B 幢 11 楼

(二) 会议费用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参加会议的住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(三) 出席会议的股东请至少于会议召开前 3 天告知联系人。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上海威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上海威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上海威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7 日

附件：

#### 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